



(21) 申請案號：107147401

(22) 申請日：中華民國 107 (2018) 年 12 月 27 日

(51) Int. Cl. : A47B88/473 (2017.01)

A47B88/453 (2017.01)

(30) 優先權：2018/01/02 奧地利

A 50001/2018

(71) 申請人：奧地利商朱利葉斯百隆股份有限公司 (奧地利) JULIUS BLUM GMBH (AT)
奧地利

(72) 發明人：楊沙 帕斯卡 JANSER, PASCAL (AT)

(74) 代理人：李世章；彭國洋

(56) 參考文獻：

CN 103228179A

審查人員：黃獻輝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17 項 圖式數：13 共 34 頁

(54) 名稱

用於抽屜的配置以及具有家具主體和抽屜的家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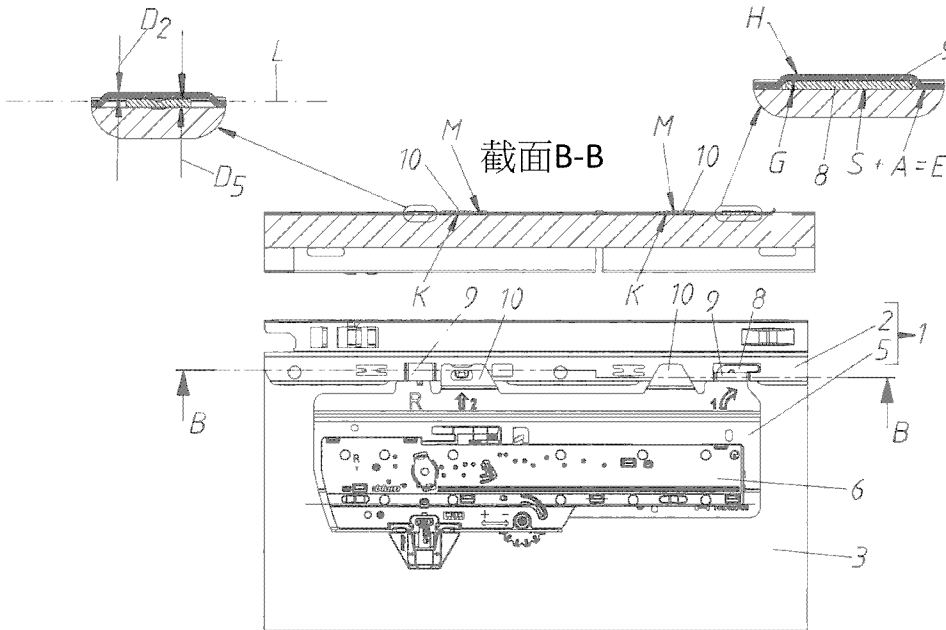
(57) 摘要

一種配置(1)，該配置(1)包括：用於抽屜(4)的抽屜底部(3)的至少一個承載條(2)，以及用於驅動設備(6)的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該驅動設備(6)特別是彈出設備，該驅動設備(6)用於相對於家具主體(7)驅動該抽屜(4)，其中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包含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可藉由該固定元件(8)固定到該承載條(2)上，該承載條(2)包括：用於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的至少一個接收件(9)，以及與該至少一個接收件(9)相鄰的用於該抽屜底部(3)的至少一個承載區域(A)，且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包含支撐表面(S)，該支撐表面(S)在固定狀態(BZ)下面向該抽屜底部(3)，在該固定狀態(BZ)下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固定到該承載條(2)上，其中，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的該支撐表面(S)與該承載條(2)的該至少一個承載區域(A)在該固定狀態(BZ)下共同形成用於該抽屜底部(3)的基本上平坦的抽屜底部承載表面(E)，其中該抽屜底部承載表面(E)在該固定狀態(BZ)下可齊平地貼靠在該抽屜底部(3)上。

An arrangement (1) comprising at least one resting bar (2) for a drawer bottom (3) of a drawer (4) and at least one holding device (5) for a drive device (6), in particular an ejection device, for moving the drawer (4) relative to a furniture carcass (7), wherein the at least one holding device (5) comprises at least one fastening element (8) by way of which the at least one holding device (5) can be fastened to the resting bar (2), wherein the resting bar (2) comprises at least one opening (9) for the at least one fastening element (8) and a resting area (A) for the drawer bottom (3) arranged adjacent to the at least one opening (9), and wherein the at least one fastening element (8) comprises a supporting surface (S) which in a fastening state (BZ) – in which the at least one holding device (5) is fastened to the resting bar (2) – is facing towards the drawer bottom (3), wherein in the fastening state (BZ) the supporting surface (S) of the at least one fastening element (8) together with the at least one resting area (A) of the resting bar (2) form a substantially planar drawer bottom resting surface (E) for the drawer bottom (3), wherein in the fastening state (BZ) the drawer bottom resting surface (E) sits flush with the drawer bottom (3).

指定代表圖：

第6圖



符號簡單說明：

- 1 . . . 配置
- 2 . . . 承載條
- 3 . . . 抽屜底部
- 5 . . . 保持設備
- 6 . . . 驅動設備
- 8 . . . 固定元件
- 9 . . . 接收件
- 10 . . . 夾緊元件
- A . . . 承載區域
- S . . . 支撐表面
- E . . . 平坦的抽屜底部承載表面
- H . . . 保持表面
- G . . . 相對保持表面
- D₂ . . . 承載條之板厚
- L . . . 縱向延伸
- D₅ . . . 保持設備之板厚
- K . . . 夾緊表面
- M . . . 相對夾緊表面

上安裝驅動設備－特別是彈出設備－已經成為節省空間的解決方案。WO 2015/192153 A1 揭露這種實施的示例。在此情況下，彈出設備的安裝板（保持設備）直接固定在抽屜底部上。

【0004】申請人此前亦提供了驅動設備，在該等驅動設備中，驅動設備的保持設備不直接固定在抽屜底部上，而是在該等驅動設備中，保持設備固定在抽屜側壁的承載條上。以下還參考第5圖更詳細地描述此種通用的先前技術。在此種已知的固定方案中，在承載條上形成兩個舌片形的接收件。藉由固定元件（以凸起的形式）將驅動設備的保持設備插入此等接收件中。就此，固定元件接觸接收件表面的兩側並夾緊在接收件上。

【發明內容】

【0005】本發明的目的在於：在配置上提供一種替代或改進的固定可能性。特別是，空間需求應盡可能低。

【0006】這藉由具有請求項1之特徵的配置來實現。因此，本發明如下設置：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的該支撐表面與該承載條的該至少一個承載區域在該固定狀態下共同形成用於該抽屜底部的基本上平坦的抽屜底部承載表面，其中該抽屜底部承載表面在該固定狀態下可齊平地貼靠在該抽屜底部上。在安裝位置上，至少一個固定元件被夾緊在接收件和抽屜底部之間，並且不僅僅單獨被夾緊在接收件上。藉此，固定區域（接收件和固定元件）可以形成為變窄了三分之一。因此整個配置更為緊湊。

【0007】 在附屬項中提供了該配置的較佳技術方案。

【0008】 原則上，固定元件的背離支撐表面的區域可任意地形成，只要可充分地保持在接收件上即可。較佳地如下設置：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包含：背離該支撐表面的保持表面，其中，在該固定狀態下，該固定元件的該保持表面貼靠在該承載條的該接收件的相對保持表面上。為了方便製造，較佳如下設置：至少一個固定元件形成為平的，較佳是舌片形的。在此特別如下設置：保持表面平行於支撐表面而定向。對於形成在保持設備上的相對保持表面，較佳如下設置：該相對保持表面平行於承載區域而定向。

【0009】 承載條應形成為使得抽屜底部可輕易地與承載條連接。較佳地，承載條形成為平面部件。為了方便製造，較佳如下設置：承載條形成為具有基本上均勻的板厚的板片。板片是指由金屬製成的扁平軋製成品。「基本上均勻」意味著板厚可以略微變化。因此，板厚可以在沖孔的邊緣區域中較厚或在彎曲區域中較薄。在大多數情況下，承載條採用板厚在 0.3 mm 和 4 mm 之間，較佳在 0.6 mm 和 1.5 mm 之間的板片。

【0010】 至少一個接收件可形成為分離的部件並與承載條（可拆卸地或固定地）連接。然而，較佳地如下設置：接收件與承載條一體成型。

【0011】 承載條中的接收件僅需形成為：使得保持設備的至少一個固定元件可固定在接收件上。對於簡單的技術方案，較佳地如下設置：該接收件在板片中包含：遠離該

承載區域的隆起。較佳地如下設置：至少一個接收件作為從承載條的板片彎曲的U形舌片。為了方便固定元件的固定，較佳如下設置：該接收件的相對保持表面—以垂直於該板片的縱向延伸觀之一與該承載區域間隔開（較佳恰為）一板厚。因此，相對保持表面由U形舌片的「最深」區域形成。

【0012】 為了實現特別緊湊的構造，較佳地如下設置：以垂直於該板片的縱向延伸觀之，該固定元件與該接收件在該固定狀態下共同具有兩倍於該板厚的厚度。相反，在過往的實施中，固定區域中的厚度是板厚的至少三倍。

【0013】 保持設備應形成為：使得驅動設備可以容易地被固定，且材料成本盡可能低，但仍提供穩定的設計。較佳地如下設置：保持設備形成為具有基本上均勻的板厚的板片。「基本上均勻」意味著板厚當然可以略微變化。因此，板厚可以在沖孔的邊緣區域中較厚或在彎曲區域中較薄。在大多數情況下，保持設備採用板厚在0.3 mm和4 mm之間，較佳在0.6 mm和1.5 mm之間的板片。特別較佳地如下設置：保持設備具有與承載條相同的板厚。

【0014】 至少一個固定元件可形成為分離的部件，且與保持設備（可拆卸地或固定地）連接。然而，較佳地如下配置：固定元件與保持設備一體成型。

【0015】 通常，保持設備可藉由分離的連接元件安裝在抽屜底部上，較佳地為螺接固定。然而，對於簡單的安裝

而言，如下設置：保持設備僅藉由至少一個固定元件保持在承載條上。

【0016】 較佳地，保持設備包含兩個較佳為舌形的固定元件。

【0017】 根據較佳實施例，如下設置：該保持設備包含：基本上平坦的驅動設備安裝區域、基本上平坦的抽屜底部貼靠區域和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為了將保持設備與驅動設備一起牢固地安裝，較佳如下設置：在該驅動設備安裝區域和該抽屜底部貼靠區域之間形成彎折，其中該驅動設備安裝區域相對於該抽屜底部貼靠區域朝抽屜底部方向以 1° 和 15° 之間，較佳地 3° 和 5° 之間的角度範圍彎曲。藉此，驅動設備安裝區域壓靠在抽屜底部上。這導致穩定的保持和緊湊的設計。亦即，驅動設備盡可能少地突出於抽屜底部。

【0018】 僅提供至少一個用於將保持設備固定在承載條上的固定元件本身就足夠了。然而，為了達成更牢固的保持，較佳地如下設置：至少一個較佳為舌形的夾緊元件配置在該保持設備上，該至少一個夾緊元件在該固定狀態下以夾緊表面貼靠在該承載條的相對夾緊表面上，該夾緊表面面向該抽屜底部，且較佳平行於該固定元件的該支撐表面而定向，該相對夾緊表面背離該承載條的該承載區域，且較佳平行於該承載條的該承載區域而定向。藉此，承載條被夾緊在夾緊元件和抽屜底部之間。亦即，至少一個夾緊元件和至少一個固定元件鉗形地插在承載條上。尤

其藉由此夾緊元件，可在沒有抽屜底部的情況下將保持設備牢固地固定在承載條上。

【0019】 夾緊元件本身可形成為與保持設備分離的部件。然而，較佳地如下設置：夾緊元件與保持設備一體成型。特別較佳地如下設置：該至少一個夾緊元件藉由彎折區域與該抽屜底部貼靠區域連接。

【0020】 為了實現緊湊的設計，若存在夾緊元件，則較佳地如下設置：以垂直於該保持設備的該板片的縱向延伸觀之，該至少一個夾緊元件的該夾緊表面與該固定元件的該支撐表面間隔開（恰為）一板厚。

【0021】 對於具有盡可能少的部件的設計—根據第一變化—較佳地如下設置：承載條係較佳為輪廓形狀的抽屜側壁（通常亦稱為抽屜框架）的一部分。或者—根據第二變化—可如下設置：承載條係用於抽屜側壁的較佳為輪廓形狀的支承設備的一部分。亦即，在此情況下，支承設備形成抽屜的側向下方角落區域，然後可以在該支承設備上安裝具有所需高度、所需設計或所需材料的相應抽屜側壁。特別較佳地如下設置：承載條是容器軌道的部分。此容器軌道可以精確地與拉出引導件的抽屜軌道連接。但根據第三變化亦可如下設置：承載條係拉出引導件的抽屜軌道的一部分。若將整個抽屜從家具主體取出，則在前兩個變化中，抽屜框架或支承設備與拉出引導件的抽屜軌道之間產生（可拆卸和可恢復的）分離。這意味著拆下抽屜時，抽屜軌道（藉由主體軌道）保留在家具主體上。反之，在

第三變化中，抽屜軌道和主體軌道之間產生分離。這意味著拆下抽屜時，抽屜軌道保留在抽屜上。在此情況下，承載條直接形成在此抽屜軌道上。對於所有三種變化較佳地如下設置：抽屜側壁、支承設備或抽屜軌道包含橫截面基本上為U形的區域，其中該承載條（較佳在U形開口的區域中）側向地，較佳水平地從此基本上為U形的區域朝抽屜底部的方向伸出。在安裝位置上，此U形區域的U上下顛倒。

【0022】 此前所描述的配置僅包括保持設備和承載條等部件。此種配置可以此方式被出售並由使用者組裝。接著，相應的驅動設備可以在安裝場所處才安裝在此配置的保持設備上。然而，為了保持盡可能低的安裝成本，較佳地如下設置：配置亦包含用於相對於家具主體驅動該抽屜的驅動設備，該驅動設備安裝在該保持設備上，較佳地安裝在該保持設備的該驅動設備安裝區域中。

【0023】 此驅動設備可形成為彈出設備和（或）縮回設備。

【0024】 在彈出設備的情況下，較佳地如下設置：該彈出設備包含彈出蓄力器、由彈出蓄力器載力的可移動彈出元件以及用於將彈出元件鎖定在鎖定位置上的鎖定設備，其中藉由將抽屜過壓到位於抽屜關閉位置後方的過壓位置可解鎖彈出元件，且當彈出元件解鎖時，抽屜可藉由彈出蓄力器和彈出元件朝開啟方向移動。額外地，對應於

彈出元件的帶動件（*Mitnehmer*）可設置在家具主體上或主體軌道上，該彈出設備被該帶動件推開。

【0025】 家具配件製造商的供應範圍通常僅包括家具配件。亦即，主要由木材製成的其他家具部件不包括在供應範圍內。亦即，在正常情況下，安裝者在安裝時將此前所描述的包括保持設備和承載條的配置與抽屜的其餘部件連接，然後組裝在家具主體中。在請求項1中，此配置相對於抽屜底部被限定，然而，抽屜底部本身不是該配置的一部分。

【0026】 根據一實施例，可如下設置：配置包含抽屜底部，在安裝位置上，該抽屜底部齊平地貼靠在該承載條的該承載區域上以及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的該支撐表面上。尤其，藉由抽屜底部的此種附接，在安裝位置上實現了保持設備在承載條和抽屜底部之間的足夠的固定，特別是壓入配合保持。

【0027】 抽屜底部本身可任意地形成。較佳地如下設置：抽屜底部形成為具有基本上均勻的板厚的扁平木板。特別較佳地如下設置：抽屜底部的下側形成為基本上平坦。然而，可在側向區域中分別形成凹槽，藉由該凹槽可與承載條區域中的對應元件實現良好連接。

【0028】 亦尋求保護一種具有家具主體和抽屜的家具，其中該抽屜包含：如上述請求項中之至少一者所述之配置。較佳地如下設置：家具亦包含拉出引導件，抽屜藉由該拉出引導件而可移動地安裝在家具主體上。

【圖式簡單說明】

【0029】 下面將根據圖式描述並參照圖式中所圖示的實施例更詳細地闡釋本發明的進一步細節和優點。在圖式中：

【0030】 第1圖圖示家具的透視圖，

【0031】 第2圖示意性地圖示抽屜的截面，

【0032】 第3圖示意性地圖示根據先前技術之固定區域的截面，

【0033】 第4圖示意性地圖示根據本發明之固定區域的截面，

【0034】 第5圖圖示根據先前技術之抽屜的從下方的視圖和根據先前技術之抽屜的截面，

【0035】 第6圖圖示根據本發明之抽屜的從下方的視圖和根據本發明之抽屜的截面，

【0036】 第7圖透視地圖示配置，該配置包括保持設備與具有拉出引導件的承載條，

【0037】 第8至10圖透視地圖示保持設備在承載條上的固定移動，

【0038】 第11圖透視地圖示固定在抽屜底部下側區域中的用於驅動設備的保持設備，

【0039】 第12圖從下方圖示與第11圖匹配的視圖，且

【0040】 第13圖圖示配置的前視圖，該配置包括保持設備、承載條、抽屜底部與驅動設備。

【實施方式】

【0041】 第1圖以透視圖圖示家具14，該家具14在此情況下具有兩個抽屜4。兩個抽屜4藉由此處不可見的拉出引導件可線性移動地安裝在家具主體7上。上方抽屜4處於開啟位置OS，而下方抽屜4處於關閉位置SS。每個抽屜4都包含前面板15、抽屜後壁16、兩個抽屜側壁12（各具有承載條2）和抽屜底部3。

【0042】 第2圖示意性地圖示抽屜4的截面。此截面平行於前面板15的前側而延伸。在此截面中，抽屜底部3可作為平板被看到。此抽屜底部3側向地貼靠在承載條2上。在此情況下，此等承載條2與輪廓形狀的抽屜側壁12一體成型。在抽屜底部3的下側，在兩側配置驅動設備6（較佳地是彈出設備）。此等驅動設備6的移動可藉由虛線所示的同步桿17同步。在以往的實施變化中，此等驅動設備6分別藉由（板形的）保持設備5固定在抽屜底部3的下側上或承載條2的區域中。

【0043】 在第3圖中，示意性地圖示了根據先前技術的固定方案。在此實施中，抽屜底部3齊平地貼靠在承載條2的承載區域A上。在承載條2的區域中，形成舌片形接收件9。保持設備5（與驅動設備6一起）藉由固定元件8以夾緊方式保持在接收件9中。固定元件8的面向抽屜底部3的支撐表面S被夾緊地貼靠在承載條2的背離抽屜底部3的表面上。在此圖示中，可看出固定區域相對厚。

【0044】 對此，在第4圖中示意性地圖示根據本發明的固定方案。在此，抽屜底部3同樣貼靠在承載條2的承載

區域 A 上。承載條 2 包含配置為與承載區域 A 相鄰的接收件 9，該接收件 9 用於保持設備 5 的固定元件 8。在圖示的固定狀態 B Z 下，固定元件 8 被夾緊保持在抽屜底部 3 和接收件 9 之間。在此，固定元件 8 的支撐表面 S 直接接觸抽屜底部 3。至少一個固定元件 8 的支撐表面 S 與承載條 2 的至少一個承載區域 A 一起形成用於抽屜底部 3 的基本上平坦的抽屜底部承載表面 E。換言之，支撐表面 S 和承載區域 A 在固定狀態 B Z 下配置在同一個的水平平面中。抽屜底部 3 齊平地貼靠在抽屜底部承載表面 E 上。從第 3 圖和第 4 圖的比較可清楚地看出，在第 4 圖中，固定區域形成為少了大約三分之一。

【0045】 第 5 圖圖示根據先前技術的保持設備 5 連同驅動設備 6 和承載條 2。在下方的圖式中圖示從下方向上往抽屜底部 3 的視圖。在承載條 2 上形成兩個舌片形接收件 9，保持設備 5 的舌形固定元件 8 插入該等兩個舌片形接收件 9 之中。特別在截面 A - A 中可清楚地看見接收件 9 的舌片形彎曲區域。此截面平行於抽屜側壁的側表面而延伸。抽屜底部 3 貼靠在承載條 2 的承載區域 A 上。在左上方和右上方的放大細節中，可見到固定元件 8 伸入接收件 9 的彎曲處中，其中支撐表面 S 以垂直於承載條 2 的板片的縱向延伸 L 觀之一與承載區域 A 間隔開。可看出，接收件 9 的彎曲處必須相對較大。

【0046】 對之，在第 6 圖中圖示根據本發明的實施例。在下方區域中，再次圖示了從下方朝向抽屜底部 3 的視

圖。上方所圖示的截面 **B - B** 平行於抽屜側壁 12 的側表面而延伸。在截面 **B - B** 中可見抽屜底部 3 齊平地貼靠在承載條 2 上。用於驅動設備 6 的保持設備 5 藉由兩個固定元件 8 插入承載條 2 的兩個接收件 9 中。夾緊元件 10 提供更好的保持。在左上方和右上方的放大細節中，各自可見到承載條 2 的承載區域 A，抽屜底部 3 貼靠在該承載區域 A 上。接收件 9 包含從承載區域 A 引出的或與承載區域 A 分離的彎處。固定元件 8 伸入接收件 9 的此彎處中。固定元件 8 的面向抽屜底部 3 的支撐表面 S 與承載條 2 的承載區域 A 一起形成基本上平坦的抽屜底部承載表面 E。此外，固定元件 8 包含背離支撐表面 S 的保持表面 H。此保持表面 H 在固定狀態 **B Z** 下貼靠在接收件 9 的相對保持表面 G 上。此相對保持表面 G 和保持表面 H 平行於承載區域 A 而定向。承載條 2 形成為板片，其中接收件 9 從該板片彎曲成彎處。承載條 2 具有約為 0.8 mm 的板厚 D_2 。保持設備 5 及該保持設備 5 的固定元件 8 同樣形成為板片。此保持設備 5 具有板厚 D_5 。此板厚 D_5 與承載條 2 的板厚 D_2 大致相同。從兩個細部圖可特別清楚地見到，接收件 9 的相對保持表面 G 一以垂直於板片的縱向延伸 **L** 觀之一與承載區域 A 間隔開一板厚 D_2 。此外，可清楚地見到，以垂直於板片的縱向延伸 **L** 觀之，固定元件 8 和接收件 9 在固定狀態 **B Z** 下共同具有兩倍於承載條 2 的板厚 D_2 的厚度。僅在截面 **B B** 中可見到：夾緊元件 10 各自具有面向抽屜底部 3 的夾緊表面 K。此等

夾緊表面 K 貼靠在承載條 2 的相對夾緊表面 M 上，該等相對夾緊表面 M 背離抽屜底部 3。

【0047】 第 7 圖圖示配置 1 連同拉出引導件 18 的透視圖。配置 1 由用於驅動設備 6 的保持設備 5 和用於抽屜底部 3 的承載條 2 組成。在此情況下，承載條 2 是用於未圖示之抽屜側壁 12 的輪廓形狀的支承設備 13 的一部分。此支承設備 13 亦可稱為容器軌道並且形成抽屜 4 的側框架部分。拉出引導件 18 包括抽屜軌道 19 和主體軌道 20。在三節滑軌（Vollauszug）形式的拉出引導件 18 中，亦可設置中間軌道。支承設備 13 與抽屜軌道 19 可拆卸地連接。在根據第 7 圖的圖示中，可清楚地看出固定元件 8（具體地，以第一固定元件 8.1 和第二固定元件 8.2 的形式）及該固定元件 8 的支撐表面 S。此外，可清楚地看出用於未圖示之抽屜底部 3 的承載條 2 的承載區域 A。抽屜底部 3 可藉由未圖示之固定構件（例如螺釘）透過形成在承載條 2 中的凹部 21 而與承載條 2 固定連接。夾緊元件 10 在此視圖中位於承載條 2 下方。藉由此等夾緊元件 10，保持設備 5 亦可在沒有抽屜底部 3 的情況下固定在承載條 2 上，這是因為較佳為舌形的夾緊元件 10 和固定元件 8 將承載條 2 類似鉗形地夾緊。若沒有設置夾緊元件 10，則抽屜底部 3 的組裝對於牢固固定是必要的。

【0048】 在第 8 至 10 圖中，圖示保持設備 5 的固定運動。

【0049】 首先，根據第 8 圖，（左側的）第一固定元件 8.1 藉由鼻狀突起 22 插入（左側的）第一接收件 9.1 中。

藉此，第一固定元件 8.1 的背離抽屜底部 3 的保持表面 H 與第一接收件 9.1 的面向抽屜底部 3 的相對保持表面 G 接觸。

【0050】 在第 9 圖中，保持設備 5 進一步樞轉，使得（左側的）第一夾緊元件 10.1 的夾緊表面 K 亦與承載條 2 的相對夾緊表面 M 接觸。在右側所圖示的細節中可見到，（右側的）第二夾緊元件 10.2 具有凹部 23。對應地，遠離承載區域 A 的隆起 24 形成在承載條 2 上。兩個夾緊元件 10.1 和 10.2 各自藉由彎折區域 11 與保持設備 5 的抽屜底部貼靠區域 5b 連接。

【0051】 在第 10 圖中，保持設備 5 完全固定夾緊在承載條 2 上。已達到固定狀態 BZ。亦即，第一固定元件 8.1 的保持表面 H 貼靠在第一接收件 9.1 的相對保持表面 G 上，且第二固定元件 8.1 的保持表面 H 貼靠在第二接收件 9.2 的相對保持表面上。在第 10 圖的右側細節中可見到：承載條 2 中的隆起 24 伸入第二夾緊元件 10.2 中的（此處不可見的）凹部 23 中。藉此提供了特別穩固的保持。

【0052】 在第 11 圖中，透視地從下方圖示配置 1。在第 12 圖中，從下方以俯視圖圖示相同的配置。在此等圖示中，抽屜底部 3 亦與承載條 2 連接，因而形成安裝位置 MZ。保持設備 5 包含基本上平坦的驅動設備安裝區域 5a 和基本上平坦的抽屜底部貼靠區域 5b 以及兩個固定元件 8.1 和 8.2。驅動設備 6 較佳可拆卸地安裝在驅動設備安裝區域 5a 上。在第 11 圖中可清楚地看到，兩個接收件 9.1

和 9.2 形成為舌片形。在第 11 圖中亦可以看到，隆起 2.4 穿過第二夾緊元件 10.2 的凹部 2.3。兩個夾緊元件 10.1 和 10.2 分別藉由夾緊表面 K 貼靠在承載條 2 的被夾緊元件 10.1 和 10.2 覆蓋的相對夾緊表面 M 上。可在安裝抽屜底部 3 之前完成保持設備 5 的固定（見第 7 至 10 圖）。然而，較佳地如下設置：在抽屜底部 3 已安裝在承載條 2 上時才進行保持設備 5 的固定。

【0053】 最後，第 13 圖還以前視圖圖示保持設備 5 連同驅動設備 6 和抽屜底部 3。可清楚地見到：在驅動設備安裝區域 5 a 和抽屜底部貼靠區域 5 b 之間形成彎折 5 c。此彎折 5 c 形成為：驅動設備安裝區域 5 a 相對於抽屜底部貼靠區域 5 b 朝抽屜底部 3 方向以 1° 和 15° 之間，較佳地 3° 和 5° 之間的角度範圍 α 彎曲。具體地，形成約 4° 的角度。藉此，驅動設備 6 被壓向抽屜底部 3。這提供了無晃動的保持和低空間消耗。

【符號說明】

【0054】

| | |
|-----|----------|
| 1 | 配置 |
| 2 | 承載條 |
| 3 | 抽屜底部 |
| 4 | 抽屜 |
| 5 | 保持設備 |
| 5 a | 驅動設備安裝區域 |
| 5 b | 抽屜底部貼靠區域 |

| | |
|------|--------|
| 5 c | 彎折 |
| 6 | 驅動設備 |
| 7 | 家具主體 |
| 8 | 固定元件 |
| 8.1 | 第一固定元件 |
| 8.2 | 第二固定元件 |
| 9 | 接收件 |
| 9.1 | 第一接收件 |
| 9.2 | 第二接收件 |
| 10 | 夾緊元件 |
| 10.1 | 第一夾緊元件 |
| 10.2 | 第二夾緊元件 |
| 11 | 彎折區域 |
| 12 | 抽屜側壁 |
| 13 | 支承設備 |
| 14 | 家具 |
| 15 | 前面板 |
| 16 | 抽屜後壁 |
| 17 | 同步桿 |
| 18 | 拉出引導件 |
| 19 | 抽屜軌道 |
| 20 | 主體軌道 |
| 21 | 凹部 |
| 22 | 鼻狀突起 |

| | |
|----------------|-----------------------|
| 2 3 | 凹 部 |
| 2 4 | 隆 起 |
| A | 承 載 區 域 |
| S | 支 撐 表 面 |
| B Z | 固 定 狀 態 |
| E | 平 坦 的 抽 屜 底 部 承 載 表 面 |
| H | 保 持 表 面 |
| G | 相 對 保 持 表 面 |
| D ₂ | 承 載 條 之 板 厚 |
| L | 縱 向 延 伸 |
| D ₅ | 保 持 設 備 之 板 厚 |
| α | 角 度 範 圍 |
| K | 夾 緊 表 面 |
| M | 相 對 夾 緊 表 面 |
| M Z | 安 裝 位 置 |
| O S | 開 啟 位 置 |
| S S | 關 閉 位 置 |

【生物材料寄存】

【 0 0 5 5 】 國內寄存資訊 (請依寄存機構、日期、號碼順序註記)

無

【 0 0 5 6 】 國外寄存資訊 (請依寄存國家、機構、日期、號碼順序註記)

無

the at least one holding device (5) comprises at least one fastening element (8) by way of which the at least one holding device (5) can be fastened to the resting bar (2), wherein the resting bar (2) comprises at least one opening (9) for the at least one fastening element (8) and a resting area (A) for the drawer bottom (3) arranged adjacent to the at least one opening (9), and wherein the at least one fastening element (8) comprises a supporting surface (S) which in a fastening state (BZ) – in which the at least one holding device (5) is fastened to the resting bar (2) – is facing towards the drawer bottom (3), wherein in the fastening state (BZ) the supporting surface (S) of the at least one fastening element (8) together with the at least one resting area (A) of the resting bar (2) form a substantially planar drawer bottom resting surface (E) for the drawer bottom (3), wherein in the fastening state (BZ) the drawer bottom resting surface (E) sits flush with the drawer bottom (3).

【指定代表圖】第（ 6 ）圖。

【代表圖之符號簡單說明】

| | |
|----|------|
| 1 | 配置 |
| 2 | 承載條 |
| 3 | 抽屜底部 |
| 5 | 保持設備 |
| 6 | 驅動設備 |
| 8 | 固定元件 |
| 9 | 接收件 |
| 10 | 夾緊元件 |
| A | 承載區域 |

| | |
|----------------|-------------|
| S | 支撐表面 |
| E | 平坦的抽屜底部承載表面 |
| H | 保持表面 |
| G | 相對保持表面 |
| D ₂ | 承載條之板厚 |
| L | 縱向延伸 |
| D ₅ | 保持設備之板厚 |
| K | 夾緊表面 |
| M | 相對夾緊表面 |

【特徵化學式】

無

【發明說明書】

【中文發明名稱】用於抽屜的配置以及具有家具主體和抽屜的家具

【英文發明名稱】ARRANGEMENT FOR A DRAWER AND FURNITURE

WITH A FUNITURE BODY AND A DRAWER

【技術領域】

【0001】 本發明係關於一種配置，該配置包括：用於抽屜的抽屜底部的至少一個承載條，以及用於驅動設備的至少一個保持設備，該驅動設備特別是彈出設備，該驅動設備用於相對於家具主體驅動該抽屜，其中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包含至少一個固定元件，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可藉由該固定元件固定到該承載條上，該承載條包括：用於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的至少一個接收件，以及與該至少一個接收件相鄰的用於該抽屜底部的至少一個承載區域，且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包含支撐表面，該支撐表面在固定狀態下面向該抽屜底部，在該固定狀態下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固定到該承載條上。

【先前技術】

【0002】 在家具配件工業中，驅動設備，特別是彈出設備和縮入設備已經使用多年，以相對於家具主體移動可移動的家具部件（例如抽屜、家具門或家具蓋）。構建此種驅動設備的基本目標是一除了盡量完善的功能外一盡可能簡單的安裝和小的所需面積。

【0003】 特別是在抽屜中，在拉出引導件區域內安置此種驅動設備的空間非常小。因此，在抽屜中，在抽屜底部



I682741

公告本
【發明摘要】

申請日：107年12月27日

IPC分類：A47B 88/473 (2017.01)
A47B 88/453 (2017.01)

【中文發明名稱】用於抽屜的配置以及具有家具主體和抽屜的家具

【英文發明名稱】ARRANGEMENT FOR A DRAWER AND FURNITURE WITH
A FURNITURE BODY AND A DRAWER

【中文】

一種配置（1），該配置（1）包括：用於抽屜（4）的抽屜底部（3）的至少一個承載條（2），以及用於驅動設備（6）的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該驅動設備（6）特別是彈出設備，該驅動設備（6）用於相對於家具主體（7）驅動該抽屜（4），其中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包含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可藉由該固定元件（8）固定到該承載條（2）上，該承載條（2）包括：用於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的至少一個接收件（9），以及與該至少一個接收件（9）相鄰的用於該抽屜底部（3）的至少一個承載區域（A），且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包含支撐表面（S），該支撐表面（S）在固定狀態（BZ）下面向該抽屜底部（3），在該固定狀態（BZ）下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固定到該承載條（2）上，其中，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的該支撐表面（S）與該承載條（2）的該至少一個承載區域（A）在該固定狀態（BZ）下共同形成用於該抽屜底部（3）的基本上平坦的抽屜底部承載表面（E），其中該抽屜底部承載表面（E）在該固定狀態（BZ）下可齊平地貼靠在該抽屜底部（3）上。

【英文】

An arrangement (1) comprising at least one resting bar (2) for a drawer bottom (3) of a drawer (4) and at least one holding device (5) for a drive device (6), in particular an ejection device, for moving the drawer (4) relative to a furniture carcass (7), wherein

【發明申請專利範圍】

【第1項】 一種用於一抽屜（4）的配置（1），該配置

（1）包括：

- 用於該抽屜（4）的一抽屜底部（3）的至少一個承載條（2），以及
- 用於一驅動設備（6）的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該驅動設備（6）特別是彈出設備，該驅動設備（6）用於相對於一家具主體（7）驅動該抽屜（4），

其中

- 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包含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可藉由該固定元件（8）固定到該承載條（2）上，
- 該承載條（2）包括：用於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的至少一個接收件（9），以及與該至少一個接收件（9）相鄰的用於該抽屜底部（3）的至少一個承載區域（A），且
- 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包含一支撐表面（S），該支撐表面（S）在一固定狀態（BZ）下面向該抽屜底部（3），在該固定狀態（BZ）下該至少一個保持設備（5）固定到該承載條（2）上，

其特徵在於，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的該支撐表面（S）與該承載條（2）的該至少一個承載區域（A）

在該固定狀態（**BZ**）下共同形成用於該抽屜底部（**3**）的基本上平坦的一抽屜底部承載表面（**E**），其中該抽屜底部承載表面（**E**）在該固定狀態（**BZ**）下可齊平地貼靠在該抽屜底部（**3**）上。

【第2項】 如請求項 1 所述之配置，其中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包含：背離該支撐表面（**S**），較佳地平行於該支撐表面（**S**）而定向的一保持表面（**H**），其中，在該固定狀態（**BZ**）下，該固定元件（**8**）的該保持表面（**H**）貼靠在該承載條（**2**）的該接收件（**9**）的一相對保持表面（**G**）上，該相對保持表面（**G**）較佳平行於該承載區域（**A**）而定向。

【第3項】 如請求項 2 所述之配置，其中該承載條（**2**）形成為具有基本上均勻的一板厚（ D_2 ）的板片。

【第4項】 如請求項 2 或 3 所述之配置，其中該接收件（**9**）在該板片中包含：遠離該承載區域（**A**）的一隆起。

【第5項】 如請求項 4 所述之配置，其中該接收件（**9**）的該相對保持表面（**G**）—以垂直於該板片的一縱向延伸（**L**）觀之—與該承載區域（**A**）間隔開一板厚（ D_2 ）。

【第6項】 如請求項 5 所述之配置，其中以垂直於該板片的縱向延伸（**L**）觀之，該固定元件（**8**）與該接收件（**9**）在該固定狀態（**BZ**）下共同具有兩倍於該承

載條 (2) 的該板厚 (D_2) 的一厚度。

【第7項】 如請求項 1 至 3 中之一者所述之配置，其中該保持設備 (5) 形成為具有基本上均勻的一板厚 (D_5) 的一板片。

【第8項】 如請求項 1 至 3 中之一者所述之配置，其中該保持設備 (5) 包含：基本上平坦的一驅動設備安裝區域 (5 a)、基本上平坦的一抽屜底部貼靠區域 (5 b) 和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 (8)。

【第9項】 如請求項 8 所述之配置，其中在該驅動設備安裝區域 (5 a) 和該抽屜底部貼靠區域 (5 b) 之間形成一彎折 (5 c)，其中該驅動設備安裝區域 (5 a) 相對於該抽屜底部貼靠區域 (5 b) 朝該抽屜底部 (3) 方向以 1° 和 15° 之間，較佳地 3° 和 5° 之間的一角度範圍 (α) 彎曲。

【第10項】 如請求項 1 至 3 中之一者所述之配置，其中至少一個夾緊元件 (10) 配置在該保持設備 (5) 上，該至少一個夾緊元件 (10) 在該固定狀態 (B Z) 下以一夾緊表面 (K) 貼靠在該承載條 (2) 的一相對夾緊表面 (M) 上，該夾緊表面 (K) 面向該抽屜底部 (3)，且較佳平行於該固定元件 (8) 的該支撐表面 (S) 而定向，該相對夾緊表面 (M) 背離該承載條 (2) 的該承載區域 (A)，且較佳平行於該承載條 (2) 的

該承載區域而定向。

【第11項】 如請求項10所述之配置，其中該至少一個夾緊元件（10）藉由一彎折區域（11）與該抽屜底部貼靠區域（5b）連接。

【第12項】 如請求項10所述之配置，其中以垂直於該保持設備（5）的該板片的一縱向延伸（L）觀之，該至少一個夾緊元件（10）的該夾緊表面（K）與該固定元件（8）的該支撐表面（S）間隔開一板厚（D₅）。

【第13項】 如請求項1至3中之一者所述之配置，其中該承載條（2）係：

- 一較佳為輪廓形狀的抽屜側壁（12）的一部分，或
- 用於一抽屜側壁（12）的一較佳為輪廓形狀的支承設備（13）的一部分，或
- 一拉出引導件（18）的一抽屜軌道（19）的一部分。

【第14項】 如請求項1至3中之一者所述之配置，其特徵在於：用於相對於一家具主體（7）驅動該抽屜（4）的一驅動設備（6），該驅動設備（6）安裝在該保持設備（5）上，較佳地安裝在該保持設備（5）的該驅動設備安裝區域（5a）中。

【第15項】 如請求項1至3中之一者所述之配置，其特徵在於：一抽屜底部（3），在一安裝位置（MZ）上，該抽屜底部（3）齊平地貼靠在該承載條（2）的

該承載區域（A）上以及該至少一個固定元件（8）的該支撐表面（S）上。

【第16項】 如請求項15所述之配置，其中該抽屜底部（3）形成為基本上平坦。

【第17項】 一種具有一家具主體（7）和一抽屜（4）的家具（14），其中該抽屜（4）包含：如請求項1至16中之至少一者所述之一配置（1）。